# 臺灣指數公司TIP指數系列企業活動處理通則

<b>-</b> `	前言	3
二、	指數類型	3
三、	TIP 指數計算公式	
一四、	企業活動處理說明	
( <b>-</b> )		
1.		
2.		
3.		
4.	合併公司為成分股公司,全數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方式合併成分股公司或非成分股公司	9
5.	合併公司為成分股公司,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與現金收購方式合併成分股公司或非成分股公司	11
6.	數家成分股公司轉為控股公司或合併後成立新設公司,新設公司符合指數母體	13
(二)	公司各種減資態樣之處理原則	16
1.	成分股公司現金減資或彌補虧損減資	16
2.	被分割之成分股公司分割部分成立新設公司或讓與既存公司,新設公司或既存公司不符合指數母體	17
3.	被分割之成分股公司分割部分成立新設公司或讓與既存公司且符合指數母體,但新設公司不符合採樣母體、或既存公司非成分股公司	18
4.	既存公司為成分股公司,且全數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方式,合併被分割公司之分割部分	19
5.	既存公司為成分股公司,且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與現金收購方式,合併被分割公司之分割部分	22
6.	被分割之成分股公司分割部分成立新設公司,新設公司符合採樣母體	25
(三)	成分股除權除息之處理原則	27
1.	除息	27

2	2.	除權(無償配股)	28
3	3.	除權(現金增資,有償配股)	29
(四	)	成分股其他態樣之處理原則	
1	1.	因財務因素變更交易方法	30
2	2.	因監理因素變更交易方法	31
3	3.	變更面額	32
2	1.	因上述以外之其他因素而停止買賣、或未經停止買賣直接終止上市上櫃且不符合指數母體	
5	5.	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	34
五、		指數母體之處理原則	35
六、		定期審核後待生效指數成分股遇特定狀況之處理原則	36
负青	罄	明	37

#### 一、 前言

- 1. 本文件陳述臺灣指數公司 TIP 指數系列企業活動處理通則(以下簡稱本通則),文件可在臺灣指數公司網站(<a href="https://www.taiwanindex.com.tw/">https://www.taiwanindex.com.tw/</a>)取得。
- 2. 本通則之目的係針對不定期發生的企業活動提供處理方式說明。
- 3. 因企業活動態樣複雜且日新月異,恐無法完整歸納,臺灣指數公司針對特殊之企業活動,得另行決定處理方式,並視需要於臺灣指數公司網站(https://www.taiwanindex.com.tw/)以技術通知公告調整內容。
- 4. 本通則由臺灣指數公司定期檢視並更新,並於臺灣指數公司網站(https://www.taiwanindex.com.tw/)公告。
- 5. 本通則若與指數編製規則不一致時,以指數編製規則所訂處理方式為準。
- 6.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臺灣指數公司保留解釋或調整之權利。

#### 二、 指數類型

臺灣指數公司依指數類型分為「市值參考型指數」、「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及「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等三種。

#### 三、 TIP 指數計算公式<sup>1</sup>

$$Index_t = \frac{\sum_{i=1}^{n} cp_{i,t} \times s_{i,t} \times p_{i,t}}{Divisor_t} \times$$
 基準指數

其中

 $S_{i,t} = 成分股 i於 t日之發行股數$ 

 $p_{i,t} = 成分股 i於 t 日之價格 (最新成交價格或收盤價)$ 

n=成分股檔數

 $Divisor_t =$  指數於 t日所採用之指數除數

 $cp_{i,t}$  =成分股 i於 t日所採用係數之**係數乘積** 

可採用之係數如下:

 $c_{it} = 成分股 i於 t日之權重調整係數$ 

 $b_{i,t}=$ 成分股i於t日無權重限制之原始投資因子權重係數

 $f_{i,t} =$ 成分股 i於 t日之自由流通量係數

 $S_{i,t} \times p_{i,t} = 成分股 i於 t日之發行市值$ 

 $f_{i,t} \times s_{i,t} \times p_{i,t} =$ 成分股 i於 t日之自由流通市值

 $cp_{i,t} \times s_{i,t} \times p_{i,t} = 成分股 i 於 t 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 

 $\sum_{i=1}^{n} cp_{i,t} \times s_{i,t} \times p_{i,t}$  =指數於 t日之指數市值,為所有成分股於 t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總和

<sup>1</sup> 專有名詞說明細節詳見「臺灣指數公司名詞解釋與統計指標計算說明」。

指數類型	cp <sub>i,t</sub> 組成	cp <sub>i,t</sub> 計算方式
市值參考型指數	$c_{i,t}$	北數七八肌描垂
市值投資(含等權重)型指數	$c_{i,t} \times f_{i,t}$	指數成分股權重
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c_{i,t} \times b_{i,t}$	發行市值權重

#### 四、 企業活動處理說明

上市上櫃公司因募資、減資、發放股利、併購、組織調整、市場監理等各種原因,發生影響股票**發行股數**之企業活動,可能衍生非因**價格**波動而影響公司**發行市值**之情事,或成分股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變更交易方法等情事,導致指數成分股的增删或**發行股數**的異動,產生異動**指數市值**(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之總和);臺灣指數公司為精確呼應指數編製目標,設計各式企業活動的應對處理原則。其中,「市值參考型指數」係傳統的市場參考指標,主要反映指數成分股價格波動所造成的發行市值消長,為避免僅因企業活動改變指數市值而導致指數斷層的不連續現象,採調整指數除數但係數乘積不變的方式,以維持指數的連續性;「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或「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則會評估指數化投資應用的實務需求,決定係調整係數乘積或指數除數的方式,以維持指數的連續性。另配合不同指數編製型態<sup>2</sup>,在指數除數之調整方式略有差異。

以下將企業活動歸類為合併(含股份轉換、現金收購)、減資、除權除息、其他等四項,在本通則之分類下,就不同的指數類型說明企業活動處理原則;所有作業皆於企業活動之事件日(t日)之前一交易日(t-1日)收盤後辦理;企業活動之資料來源為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告。

<sup>2</sup> 指數編製型態依「臺灣指數公司有價證券指數通則」分為價格指數及報酬指數。

# (一) 公司各種合併態樣之處理原則

1. 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全數以現金收購合併成分股公司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被合併公司終止上市上櫃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以被合併公司於(t-1)日之指  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  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删除成分股。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1)×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日, 則「保留 <b>指數成分股市值</b> 」採除 權息參考價計算。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合併公司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d.指數除數

# 2. 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以含發行新股(股份轉換)方式合併成分股公司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 <u>被合併公司(不限一家)</u> → 删除成分股。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 數、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ul> <li>▶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 × (t - 1) 日指數成分股市值。</li> <li>b.指數除數</li> <li>▶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li> </ul>

# 3. 合併公司為成分股公司,全數以現金收購合併成分股公司或非成分股公司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被合併公司終止上市上櫃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以被合併公司於(t-1)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刪除成分股。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1)×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市值投資型(含 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 型指數	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合併公司  ▶ 無異動,無需處理。	c.合併公司      無異動,無需處理。  d.指數除數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4. 合併公司為成分股公司,全數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方式合併成分股公司或非成分股公司<sup>3</sup>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被合併公司終止上市上櫃日 / 合併公司新股上市日
市值参考型指數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以被合併公司於(t-1)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合併公司  無異動,無需處理。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删除成分股。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 ×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合併公司  ➢ t日發行股數= (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新增之發行股數。  ➢ t日係數乘積= (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  d.指數除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sup>3</sup> 若被合併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則企業活動處理方式移至「四、(四)、5. 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執行。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 删除成分股。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 c.合併公司

-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 新增之發行股數。
- ▶ t日係數乘積= ((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被合併公司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1)日 價格×t日發行股數)。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 股數×(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 值。

#### d.指數除數

▶ 異動指數市值= 0,不調整指數除數。

# 5. 合併公司為成分股公司,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與現金收購方式合併成分股公司或非成分股公司⁴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被合併公司終止上市上櫃日 / 合併公司新股上市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以被合併公司於(t-1)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合併公司  無異動,無需處理。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刪除成分股。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 ×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合併公司  → 比日發行股數= (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新增之發行股數。  → 比日係數乘積= (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股數× (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  d.指數除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sup>4</sup> 若被合併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則企業活動處理方式移至「四、(四)、5. 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執行。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 a.被合併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 删除成分股。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 b.被合併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 c.合併公司

-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 新增之發行股數。
- ▶ t日係數乘積= ((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被 合併公司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轉換股份比重) /(t日發行股數×(t-1)日價格)。
- ▶ 轉換股份比重=(被合併公司停止買賣日前一日價格-每股換發現金)/被合併公司停止買賣日前一日價格。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 股數×(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 值。

#### d.指數除數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6. 數家成分股公司轉為控股公司或合併後成立新設公司,新設公司符合指數母體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轉換股份公司終止上市上櫃日 / 控股公司或新設公司新股上市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轉換股份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以轉換股份公司於(t-1)日之 指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 數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 繼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 易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b.轉換股份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 家)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a.轉換股份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刪除成分股。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 ×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b.轉換股份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控股公司或新設公司  → 列入成分股。  → 杜日發行股數=公告之新設公司發行股數。  → 比日係數乘積= (t-1)日之代表公司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股數×上市上櫃參考價。  → 數家成分股合併為一家新設公司,如含有現金收購,則比照上開四、(一)、2節或四、(一)、4節處理。

# 市值投資型(含 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 型指數

#### d.指數除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a.轉換股份公司為成分股(不限一家)
  - ▶ 刪除成分股。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 b.轉換股份公司為非成分股(不限一家)
  -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 c.控股公司或新設公司
  - ▶ 列入成分股。
  - ▶ t日發行股數=公告之新設公司發行股數。
  - ▶ t日係數乘積= (-1)×轉換股份公司異動指數 成分股市值/(t日發行股數×上市上櫃參考價 )。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 股數×上市上櫃參考價。
  - ▶ 數家成分股合併為一家新設公司,如含有現金 收購,則比照上開四、(一)、2節或四、(一)、 4節處理。

#### d.指數除數

	▶ 除含現金收購之情事外,異動指數市值=0, 不調整指數除數。

# (二) 公司各種減資態樣之處理原則

# 1. 成分股公司現金減資或彌補虧損減資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恢復買賣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減資公司 > 以減資公司於(t-1)日之指數 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 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 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 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a.減資公司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減資換股率。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彌補虧損減資公司的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0)。  b. 指數除數
市值投資型(含 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 型指數		b. <u>指數除數</u>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2. 被分割之成分股公司分割部分成立新設公司或讓與既存公司,新設公司或既存公司不符合指數母體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被分割公司停止買賣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 <u>被分割公司</u> → 删除成分股。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 數、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ul> <li>▶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 × (t - 1) 日指數成分股市值。</li> <li>b.指數除數</li> <li>▶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li> </ul>

3. 被分割之成分股公司分割部分成立新設公司或讓與既存公司且符合指數母體,但新設公司不符合採樣母體、或既存公司非成分股公司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被分割公司停止買賣日	被分割公司恢復買賣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被分割公司  以被分割公司於(t-1)日之指 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 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 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 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a.被分割公司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減資換股率。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市值投資型(含 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 型指數	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b.新設公司或既存公司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b>放</b> 数人恢復負員参考價一保留相數成分股中值。  b.新設公司或既存公司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指數除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4. 既存公司為成分股公司,且全數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方式,合併被分割公司<sup>5</sup>之分割部分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被分割公司停止買賣日	被分割公司恢復買賣日/既存公司新股上市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被分割公司為成分股公司  以被分割公司於(t-1)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b.被分割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既存公司  無異動,無需處理。	a.被分割公司為成分股公司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減資換股率。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b.被分割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既存公司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新增之發行股數。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

<sup>5</sup> 若被分割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則企業活動處理方式移至「四、(四)、5. 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執行。

值。 d.指數除數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a.被分割公司為成分股公司  $\triangleright$  t日發行股數= (t-1)日之發行股數×減資換股 率。 ▶ t日係數乘積=(t-1)日之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 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值。 市值投資型(含 b.被分割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 等權重)指數、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SmartBeta 投資 c.既存公司 型指數  $\triangleright$  t日發行股數= (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 新增之發行股數。 ▶ t日係數乘積=((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被分割公司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發行股 數 $\times (t-1)$ 日價格)。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 股數 $\times$  (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

	值。
	d.指數除數
	▶ 異動指數市值=0,不調整指數除數。

# 5. 既存公司為成分股公司,且以發行新股(股份轉換)與現金收購方式,合併被分割公司6之分割部分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被分割公司停止買賣日	被分割公司恢復買賣日/既存公司新股上市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被分割公司為成分股公司  以被分割公司於(t-1)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b.被分割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既存公司  無異動,無需處理。	a.被分割公司為成分股公司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減資換股率。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b.被分割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c.既存公司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新增之發行股數。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

<sup>6</sup> 若被分割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則企業活動處理方式移至「四、(四)、5. 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執行。

值。 d.指數除數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a.被分割公司 ightharpoonup t 日發行股數= (t-1) 日發行股數×減資換股 率。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 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值。 市值投資型(含 b.被分割公司為非成分股公司 等權重)指數、 > 與指數無關,無需處理。 SmartBeta 投資 c.既存公司 型指數  $\triangleright$  t日發行股數= (t-1)日發行股數+因合併公告 新增之發行股數。 ▶ t日係數乘積=((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被分割公司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轉換股份比 重) $/(t 日 發 行 股 數 \times (t-1) 日 價 格)$ 。 ▶ 轉換股份比重=(被分割公司停止買賣日前一 日價格-每股換發現金)/被分割公司停止買賣

	日前一日價格。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
	股數 $\times (t-1)$ 日價格 $-(t-1)$ 日指數成分股市
	值。
	d. <u>指數除數</u>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6. 被分割之成分股公司分割部分成立新設公司,新設公司符合採樣母體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被分割公司停止買賣日	被分割公司恢復買賣日/新設公司上市日
市值参考型指數	被分割公司 以被分割公司於(t-1)日之指數成分股市值做為「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保留於指數中繼續計算。如 t日同時為除息交易日,則「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採除權息參考價計算。	a.被分割公司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減資換股率。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值。  b.新設公司  > 列入成分股。  > t日發行股數=公告之新設公司發行股數。  > t日發行股數=公告之新設公司發行股數。  > t日係數乘積=被分割公司t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上市上櫃參考價。  c.指數除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市值投資型(含 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 型指數

#### a.被分割公司

-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減資換股率。
-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 股數×恢復買賣參考價-保留指數成分股市 值。

#### b.新設公司

- ▶ 列入成分股。
- ▶ t日發行股數=公告之新設公司發行股數。
- ▶ t日係數乘積= (-1)×被分割公司異動指數成 分股市值/(t日發行股數×上市上櫃參考價)。
-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t日係數乘積× t日發行 股數×上市上櫃參考價。

#### c.指數除數

▶ 異動指數市值= 0,不調整指數除數。

# (三) 成分股除權除息之處理原則

# 1. 除息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除息交易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除息成分股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若為價格指數,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0。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ul> <li>➤ 若為報酬指數,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每股現金股利。</li> <li>b.指數除數</li> <li>▶ 除價格指數外,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li> </ul>

# 2. 除權(無償配股)

除權交易日
<ul> <li>a.除權成分股</li> <li>▶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1+無償配股率)。</li> <li>▶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li> <li>b.指數除數</li> </ul>
▶ 異動指數市值= 0,不調整指數除數。

# 3. 除權(現金增資,有償配股)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除權交易日7	
市值參考型指數	a.除權成分股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公告之現金增資股數。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現金增資認購價×公告之現金增資股數。  b.指數除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a.除權成分股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公告之現金增資股數。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t-1)日發行股數/t日發行股數。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  b.指數除數  ▶ 異動指數市值=0,不調整指數除數。	

<sup>7</sup> 除權交易日若與減資停止買賣日同日,則事件日為減資恢復買賣日。

# (四) 成分股其他態樣之處理原則

# 1. 因財務因素變更交易方法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變更交易生效日	變更交易生效日起第5個交易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u>變更交易成分股</u> ▶ 無需處理,持續計算。	若 t 日 仍 未 恢 復 普 通 交 易 , 則 進 行 下 列 處 理 :  a. 變 更 交 易 成 分 股  ▶ 刪 除 成 分 股 。
市值投資型(含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 × (t-1) 日指數
等權重)指數、		成分股市值。
SmartBeta 投資		b. <u>指數除數</u>
型指數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2. 因監理因素變更交易方法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變更交易生效日	變更交易生效日後滿一個月
市值參考型指數	<u>變更交易成分股</u> ▶ 無需處理,持續計算。	若 t 日 仍 未 恢 復 普 通 交 易 , 則 進 行 下 列 處 理 :  a. 變 更 交 易 成 分 股  ▶ 刪 除 成 分 股 。
市值投資型(含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t-1)日指數 成分股市值。
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		b. <u>指數除數</u>
型指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 3. 變更面額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恢復買賣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u>變更面額成分股</u> ▶ 無需處理,持續計算。	<ul> <li>a.<u>變更面額成分股</u></li> <li>▶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變更前股票面額/變更後股票面額。</li> <li>▶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li> </ul>
市值投資型(含 等權重)指數、		b. <u>指數除數</u> <ul><li> 異動指數市值= 0, 不調整指數除數。</li></ul>
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 4. 因上述以外之其他因素而停止買賣、或未經停止買賣直接終止上市上櫃且不符合指數母體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停止買賣日 / 終止上市上櫃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ul> <li>a.停止買賣或終止上市上櫃之成分股</li> <li>▶ 刪除成分股。</li> <li>▶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 (-1) × (t-1) 日指數成分股市值。</li> <li>b.指數除數</li> </ul>
市值投資型(含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等權重)指數、	
SmartBeta 投資	
型指數	

# 5. 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8之發行股數異動

事件日(t日) 指數類型	每月第4個交易日
市值參考型指數	a.發行股數異動之成分股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t-1)日價格。  b.指數除數  ▶ 計算異動指數市值,調整指數除數。
市值投資型(含等權重)指數、SmartBeta 投資型指數	a.發行股數異動之成分股  ▶ t日發行股數=(t-1)日發行股數+無涉原有股東持股數之發行股數異動。 ▶ t日係數乘積=(t-1)日係數乘積×(t-1)日發行股數/t日發行股數。  ▶ 異動指數成分股市值=t日係數乘積×t日發行股數×(t-1)日價格-(t-1)日指數成分股市值。  b.指數除數  ▶ 異動指數市值=0,不調整指數除數。

<sup>8</sup> 如:轉換公司債或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普通股、行使員工認股權所發行普通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市、股份受讓發行新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私募普通股、註銷買回股票(庫藏股)、註銷收回股票(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現金增資募集失敗、註銷減資等企業活動、以及因作業方式所衍生之發行股數差異或其他非市場交易而影響總發行市值的因素。

#### 五、 指數母體之處理原則

為兼顧指數編製目標與可投資性,審核資料截止日之指數母體除依個別指數編製規則產製外,若股票已公告將列為變更交易方法、或遇四、(四)「成分股其他態樣之處理原則」第4種情事、或將於審核資料截止日之後終止上市上櫃,該股票不納入審核資料截止日之指數母體。

#### 六、 定期審核後待生效指數成分股遇特定狀況之處理原則

除個別指數編製規則另有訂定者外,指數成分股定期審核之審核資料截止日與審核基準日期間發生、以及審核基準日與定期審核生效日(R日)期間發生或即將發生之企業活動,可能影響指數定期審核生效後的可投資性。有鑑於此,為兼顧指數編製與投資之相關作業實務,將指數審核基準日(含)至 R-2 日(含)間定義為過渡期,於過渡期進行成分股檢核,必要時調整有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或終止上市上櫃情事之成分股,並視個別指數編製規則之檔數原則<sup>9</sup>決定是否遞補新成分股。

定期審核後成分股於過渡期有下列情事者,將剔除該成分股。

- (1) 非既有成分股,且於 R-1 日停止買賣之股票;
- (2) 已列為、或公告將列為變更交易方法之股票;
- (3) 已有、或公告將有四、(四)「成分股其他態樣之處理原則」第4種情事之股票,或終止上市上櫃之股票。

定期審核後成分股於過渡期已轉換、或公告將轉換為控股公司或新設公司,得調整為控股公司或新設公司股票。

<sup>9</sup> 若為固定檔數或固定檔數區間者,則依指數編製規則挑選新成分股遞補之;若為非固定檔數且多於 10 檔,則不遞補。

#### 免責聲明

為維護您的權益,參閱本通則前請閱讀以下聲明,使用者將視為同意本通則各項聲明。

臺灣指數公司所有提供的資訊僅作為資訊使用之目的。本公司當盡力確保本通則所有資訊之正確性及即時性,但因使用本通則或任何刊載的資訊或數據所造成之任何錯誤或任何損失,本公司的任何成員、合作夥伴或授權人皆不負任何責任。